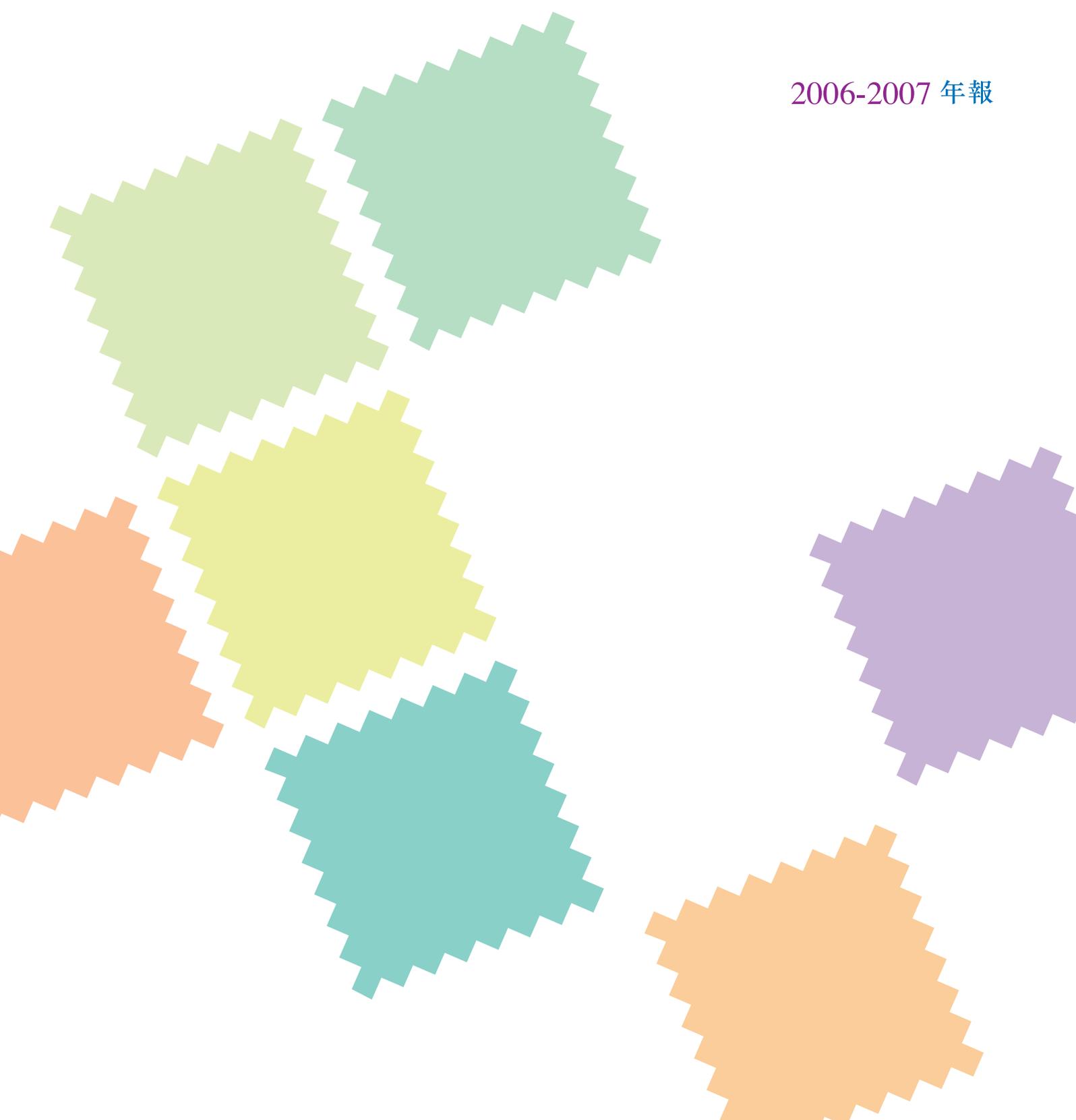


廣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1)

2006-2007 年報





目錄

	頁碼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7
董事會報告	9
企業管治報告	15
獨立核數師報告	19
綜合收益表	21
綜合資產負債表	22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24
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財務概要	68



董事

執行董事

李萬程 (主席)

李美蓮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萬順

馮智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永賢

蘇健華

李沛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劉仲文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公司秘書

馮智奇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葵涌

葵昌路18-24號

美順工業大廈

8樓C-D單位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律師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都爹利街六號

印刷行十四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澳門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親愛的股東：

本人宣佈廣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業績摘要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324,336,000港元與去年比較下跌約20.00%，毛利約為7,36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下跌約59.00%。因此，本集團於年內錄得虧損淨額約為21,556,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業務回顧

有鑑於配額制度在中美政府雙方同意下在二零零六年重新實施，而美國是本集團客戶的主要市場，此對本集團於本年之業務帶來不利的衝擊。結果，製造及銷售染色針織布和染色紗業務之營業額（包括分類業務之間銷售）跌至約320,30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下跌19.10%。由於染料，國內煤和電力價格及人工上升，引致生產成本明顯上升，加上二零零六年八月份颱風派比安引致本集團之存貨損壞而需撥備約2,090,000港元。本集團在製造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業務錄得營運虧損淨額15,645,000港元。製造及銷售成衣於年內持續錄得虧損約3,167,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集團在考慮此業務之不佳表現後決議終止其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之業務，並向獨立人士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並錄得減值損失約2,744,000港元，結果，集團於此業務分類錄得虧損總額5,911,000港元。



業務回顧(續)

年內，管理層著力控制經營成本及加強競爭地位。集團在激烈的競爭環境下，其它製造成本及營業費用仍能維持在合理的水平。除此之外，本集團亦繼續採取謹慎及保守信貸政策，且密切監管存貨水平以配合生產要求。以上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能確保本集團的現金水平維持穩健。

於年內，集團為增加其生產力及產品質素耗資7,820,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提升生產措施。該等投資及往年之投資使集團可在更好規模效益下滿足客戶對集團產品的需求。

前景

展望未來，由於染料、國內煤和電力價格及人工上升引致的高生產成本將繼續影響集團未來之表現。董事會預期來年之經營環境仍須面對激烈競爭及充滿挑戰性。集團將繼續控制成本及改進運作，延用其小心謹慎之信貸政策及改善產品質素，期望為股東帶來較佳的回報。

於市場方面，集團將會盡力拓展亞洲及中國市場，以增加集團之客戶基礎及減低對美國市場之依賴。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與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兩份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以發行價每份0.10港元，發行38,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之認購價為每股1.06港元，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已披露之公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股東權益約360,969,000港元，而在金融機構的總債項約4,459,000港元，手頭現金約108,329,000港元。集團在金融機構的債項與股東權益率約0.01，而流動比率則為7.1倍。董事會相信集團之穩健的財務狀況令集團有能力支付日常的營運經費及為集團開拓其他商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續)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約15,600,000港元獲得優良長線投資評級之債務證券投資，其中7,8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獲批之一般銀行融資。

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和美元計算。而此三種貨幣之間的匯率相對穩定，故本集團認為其所承受的貨幣匯兌風險甚微。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樓宇賬面淨值為2,247,000港元，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投資7,800,000港元及銀行存款約4,0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獲批之一般銀行融資。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內，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集團總銷售額約28.0%，而最大單一客戶之銷售額約佔7.1%。

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集團總採購額約36.6%，而其中最大單一供應商之採購額約佔13.5%。

據董事會所知及上述披露，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之任何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股東、全體董事、員工、客戶和供應商致以衷心感激，感謝他們於過去一年對本集團所作出的努力及支持。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執行董事

李萬程先生，48歲，本公司主席及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李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政策制定事宜，並專注於海外市場推廣及促銷方面。他在紡織業已積累逾20年銷售及生產經驗。

李美蓮女士，47歲，本公司副主席及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李美蓮女士負責本集團的行政及管理事宜，在紡織已積累逾10年經驗。在成立本集團前，她曾在一間紡織貿易公司任職四年。李美蓮女士是李萬程先生的胞妹。

李萬順先生，43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李先生是位於中國的生產設施的負責人，總管染色與針織業務，在紡織業已積累逾15年生產經驗。李萬順先生是李萬程先生的胞弟。

馮智奇先生，44歲，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馮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前已擁有逾十三年會計及財務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永賢先生，46歲，律師。徐先生畢業於英國University of Essex，並持有法律學士榮譽學位，於香港法律界已積累逾14年經驗。

蘇健華先生，48歲，於香港大學取得理科碩士(建築策劃管理學)學位及是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香港測量師學會、英國特許建造學會及英國仲裁司學會會員。

李沛成先生，43歲，任職於香港財務機構高級財務經理。持有紐西蘭University of Otago商業學士學位。李先生是紐西蘭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在公司管理、會計及財務方面具有豐富經驗。李先生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續)

管理人員

關超穗先生，35歲，本集團的營業總經理。關先生於紡織業已積累逾10年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採購事宜及染色業務。他於一九九一年本集團成立之時加入本集團。

謝志成先生，47歲，生產經理，負責本集團設於中國生產設施的布料定型業務。謝先生已積累逾16年布匹定型經驗，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梁浩然先生，48歲，生產經理，負責本集團設於中國生產設施的染紗業務。梁先生已積累逾16年染紗業務經驗，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針織布匹及染紗，提供漂染定型及加工整理服務。本集團亦有參與製造及銷售成衣製品之業務，此業務已於年內終止經營。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1頁之綜合收益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司可分派給股東之儲備包括繳入盈餘約153,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3,400,000港元)及保留溢利約8,7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810,000港元)。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本公司不可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倘

- (a) 公司無力(或於派付後將無力)償還到期之債項；或
- (b)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會低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值。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刊行之日之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萬程先生(主席)

李美蓮女士(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萬順先生

馮智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永賢先生

蘇建華先生

李沛成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劉仲文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01及第110(A)條規定，馮智奇先生、蘇建華先生及李沛成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任滿告退，但願膺選連任。

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截至其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退任止之期間。

董事之服務合約

馮智奇先生、蘇建華先生及李沛成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分別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一日，一九九九
年三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計。直至雙方須於最少三個月前通知另一方以終止合約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競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出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即不能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股份權益及相關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長倉

董事	所持普通股股數		可認購之 相關股份權益	權益總額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李美蓮女士	—	164,628,000	—	164,628,000	42.9%
李萬順先生	—	164,628,000	—	164,628,000	42.9%
馮智奇先生	—	—	1,933,200	1,933,200	0.5%

附註：李美蓮女士及李萬順先生分別實益持有Rayten Limited 30,600及29,700股股份，分別佔Rayte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34%及33%，而Rayten Limited則擁有本公司164,628,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4,810,000股公司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日期	購回之股份數量	購入股份之價格		總代價
		最高價格 港幣	最低價格 港幣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230,000	0.231	0.231	53,130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500,000	0.240	0.240	120,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	1,800,000	0.241	0.240	432,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日	1,280,000	0.240	0.240	307,2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	1,000,000	0.240	0.240	240,000
	4,810,000			1,152,330

上述股票將於購回時已被取消。

本年度內，本公司之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之購股權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與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之權益外，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並無其他人士擁有需披露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或短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優先購買權

雖然百慕達法例並無對優先購股權作出限制，惟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之規定。

公司管治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內，本公司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內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附錄14所載之(上市規則)。惟偏離守則A.4.1條的規定，根據該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部份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流退任，使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曾特地向全體董事查詢，全體董事皆確認彼等完全遵遁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屬獨立人士。

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約1,060名員工，本集團主要根據市場條款及個別資歷而釐定員工薪酬。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及審閱，董事會在得到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決定，並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比較市場統計數字後釐定。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經選取之參與者授予購股權，旨在激勵參與者推動本集團之發展。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4。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皆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董事會代表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

公司管治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內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附錄14所載之守則（「上市規則」）。惟偏離守則A.4.1條的規定，根據該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部份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流退任，使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曾特地向全體董事查詢，全體董事皆確認彼等完全遵循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事務，以及集中處理對本集團整體策略政策、財務、股東權益及企業管治造成影響之事項。董事會瞭解其編製本集團賬目之責任。

董事會有七位董事，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所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而公司對彼等之獨立性表示認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專業、財務或會計資歷。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之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萬程 (主席)

李美蓮 (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李萬順

馮智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永賢

蘇健華

李沛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劉仲文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董事之簡歷列載於本年報第 7 頁。

董事會於本年度曾召開六次會議，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主要事項。董事會亦會於有需要決策之其他情況召開會議。倘無法出席董事會議，惟已主動徵集彼等之意見，下表列載各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	出席率
<i>執行董事</i>	
李萬程 (主席)	5/6
李美蓮 (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6/6
李萬順	6/6
馮智奇	6/6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徐永賢	3/6
蘇健華	5/6
李沛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4/4
劉仲文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1/2

主席及行政總裁

公司已將董事會主席和行政總裁之責任分開以使權力與授權得以平衡。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監察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而總裁負責企業日常管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之規定訂明審核委員會之書面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之現任成員包括：

徐永賢

蘇健華

李沛成(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劉仲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組成及成員均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向股東呈報之財務及其他資料、檢討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及審核程序之有效性及客觀性。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該等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成立，並已訂明其指定之書面權責範圍，明確列出其權力及職責，現任成員包括：劉仲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李沛成(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獲委任)(主席)、蘇健華及李美蓮。年內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審閱董事酬金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所有成員均有出席會議。



提名董事

董事會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新董事由主席及其他執行董事負責。彼等會定期審閱委任具合適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之額外董事之需要。其他，董事會將考慮委任彼等所提名之候選人出任本公司董事。於年內，李沛成先生被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核數師酬金

本集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主要是負責本集團每年綜合財務報表之核數，年內之核數酬金（包括審閱中期業績之費用）為1,050,000港元及收取稅務顧問費用為282,000港元。

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保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無任何可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方面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19頁至第20頁。

年內董事會已審閱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該審閱包括集團之財務，營運，合規之監控及風險管理。評估結果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或嚴重問題。董事會認為回顧年度內之內部監控乃有效地運作。

Deloitte.

德勤

致 KWONG 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ERMUDA) LIMITED

廣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載列於第21頁至第67頁之廣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授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319,624	388,711
銷售成本		(310,833)	(369,434)
毛利		8,791	19,277
其他收益		4,394	2,976
銷售費用		(7,009)	(10,489)
行政費用		(23,508)	(24,257)
借貸利息	7	(276)	(758)
除稅前之虧損		(17,608)	(13,251)
所得稅撥回	8	1,963	2,818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15,645)	(10,43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25	(5,911)	(4,566)
本年度虧損	9	(21,556)	(14,999)
應佔：			
本公司股東		(21,556)	(14,662)
少數股東權益		-	(337)
		(21,556)	(14,999)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	11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		5.6 港仙	3.8 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4.1 港仙	2.6 港仙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07,819	127,166
預付租約租金	13	2,042	2,100
持至到期日之投資	14	15,600	15,600
		<u>125,461</u>	<u>144,866</u>
流動資產			
存貨	15	108,208	141,35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48,986	75,868
應收票據	16	2,405	1,538
預付租約租金	13	58	58
持作買賣投資	18	5,167	–
衍生金融工具	19	1,203	–
已抵押之銀行存款	17 & 27	4,000	4,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	104,239	74,409
		<u>274,266</u>	<u>297,22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30,360	37,368
應付票據—有抵押	20	1,989	14,134
稅項		3,464	3,374
財務租約承擔			
— 一年內到期	21	2,336	3,085
衍生金融工具	19	475	–
		<u>38,624</u>	<u>57,961</u>
流動資產淨值		<u>235,642</u>	<u>239,26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1,103</u>	<u>384,134</u>
非流動負債			
財務租約之承擔—一年後到期	21	134	2,467
遞延稅項	22	–	2,093
		<u>134</u>	<u>4,560</u>
		<u>360,969</u>	<u>379,574</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資金來源			
股本	23	38,376	38,857
儲備		322,593	340,717
		<u>360,969</u>	<u>379,574</u>

第21頁至第67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主席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繳入 盈餘	外匯 儲備	保留 溢利	合計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之結餘	38,857	130,452	122,652	(278)	101,492	393,175	337	393,51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								
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1,061	-	1,061	-	1,061
本年虧損	-	-	-	-	(14,662)	(14,662)	(337)	(14,999)
本年度已確認之收入								
及支出總額	-	-	-	1,061	(14,662)	(13,601)	(337)	(13,938)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8,857	130,452	122,652	783	86,830	379,574	-	379,57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								
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4,103	-	4,103	-	4,103
本年虧損	-	-	-	-	(21,556)	(21,556)	-	(21,556)
本年度已確認之收入								
及支出總額	-	-	-	4,103	(21,556)	(17,453)	-	(17,453)
購回之股份	(481)	(671)	-	-	-	(1,152)	-	(1,152)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8,376	129,781	122,652	4,886	65,274	360,969	-	360,969

集團之繳入盈餘指以前之股本削減產生之盈餘。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 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23,519)	(17,817)
就下列事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848	25,254
借貸利息	276	75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之盈餘	(728)	–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之盈餘	(845)	–
存貨之減值	2,090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	803	166
利息收入	(2,697)	(1,2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盈餘)	2,850	(1,236)
預付租約租金之撥回	58	5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136	5,970
存貨減少	31,058	26,97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26,079	23,053
持作買賣投資之增加	(4,214)	–
應收票據增加	(867)	(37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	(7,008)	(11,837)
應付票據減少	(12,145)	(1,79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5,039	41,991
已付所得稅	(40)	(5)
已付利息	(276)	(758)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值	34,723	41,22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820)	(4,4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3,795	1,527
已收利息	2,697	1,213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328)	(1,728)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財務租約承擔	(3,082)	(2,816)
購回股份之現金支出	(1,152)	—
融資活動耗用現金淨額	(4,234)	(2,8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	29,161	36,684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4,409	38,13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669	(40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4,239	74,409

1.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公司是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營業地點已詳列於本年報內之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而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針織布匹及染紗，提供漂染、定型及加工整理服務。本集團亦有參與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業務，此業務已於年內終止經營(附註25)。

本綜合財務報告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營運貨幣相同。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編撰及呈列本會計年度或過往年度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故此，無須對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續)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下列已經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和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和詮釋將不會對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籌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財務股份交易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⁷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及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包括特別的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業(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若公司有權管治另一企業的財務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時，則控制權確立。

本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或出售有效起/止納入綜合收益表內。

如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不同於本集團內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的，應將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告調整至與本集團所採用的一樣。

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收益之確認

收益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即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售出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有關銷售稅項之淨額。

貨品之銷售收入乃在貨品交付及所有權移交後確認。

財務資產所產生的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並參考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之實際利率(乃準確貼現透過財務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該資產賬面值之比率)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原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在建工程乃正在建造作生產或自用用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當在建工程完成及預備作使用時，將分類至適當的類別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當資產已準備作使用時，按其物業資產類別基準，開始折舊。

以財務租賃持有之資產，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內按與集團自置資產相同之基準或相關租賃年期計算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除在建工程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限計算折舊數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解除確認。解除確認該資產產生之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淨額與該項目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計入解除確認該項目之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

預付租約租金

預付租約租金乃指獲得土地租賃權益而所付之款項，此會按成本列賬並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撥回為溢利或虧損。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及可實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法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凡租約條款訂明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歸承租人之租約，均列為財務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財務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約付款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列作融資租約承擔租約付款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減少租約承擔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息率固定。融資費用於損益中扣除。

根據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賬扣除。因訂立一項經營租約作為獎勵之已收及應收福利乃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作租金支出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一項土地及樓宇租賃的土地及樓宇因素乃單獨考慮以區分租賃類別。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預計不會轉交給承租人的租賃持有土地被列為經營租賃，除非租賃款項無法在土地與樓宇因素間可靠分配，則整個租賃列為融資租賃。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財務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首先按公平值計值。因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或自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如適用)之公平值扣除。就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負債而言，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表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為三種類別：包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釐定之財務資產，持作買賣投資及貸款及應收款項。所有財務資產的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本集團就各類別的財務資產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釐定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透過損益以公平值釐定之財務資產乃代表持作交易之財務。透過損益以公平值釐定之財務資產會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會於產生期內直接於收益表內確認。

持至到期日之投資

持至到期日之投資屬非衍生金融資產，具固定或可釐定支付款額及固定到期日，而本集團管理層有明確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持至到期日之投資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再減已辨別減值虧損計算。減值虧損於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減值時在損益確認，並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於初步確認時之原實際利率折算之現值間的差額計算。當投資之可收回數額增幅可客觀地指出涉及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則減值虧損在其後撥回，惟在撥回減值當日之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如無確認減值之原來應攤銷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工具 (續)

財務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非現行市場所報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應收票據、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減值虧損乃當實質證明資產減值時於收益表中確認。並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先實際利率折讓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金值間的差額計量。當資產之可收回數額增加乃確實與於確認減值後所引致之事件有關時，則減值虧損會於隨後會計期間予以回撥，惟該資產於確認減值後所引致之事件有關時，則減值虧損會於隨後會計期間予以回撥，惟該資產於減值被回撥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時之已攤銷成本。

財務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投資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性質與財務負債及股本投資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投資工具乃證明集團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就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乃載於下文：

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衍生金融工具，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

若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已到期，或財務資產已轉讓及本集團已將其於財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則財務資產將被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應收代價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當有關合約之特定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財務負債將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之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時之公平值確認，並於其後之各個結算日重新計量其公平值。因公平價值而產生之收益或損失乃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劃分為對沖工具，在該情況下產生為收益或損失須依據對沖項目的性質確認。

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須審閱其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倘某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須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以支出形式入賬確認。

倘日後轉出減值虧損，有關資產之賬面值須增至其經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倘有關資產並無於以往年度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所應釐定之賬面值。轉出之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記賬於當年綜合損益表之借貸利息內。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退休福利費用

退休福利供款是指按指定退休計劃，包括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應付供款並於僱員已提供服務而有權享有該供款時列支。

以股本為基準之付款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後的授予集團僱員之購股權

服務之公平值乃參照其所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並用直線法按歸屬期分擔支出，並相應增加有關之股本(「購股權儲備」)為基準。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更改預期最終將歸屬之估計購股權數目。調整原有估計之影響(若有)會於收益表內確認，並在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被行使時，之前入賬於購股權儲備之數額將被轉入股份溢價賬，當購股權於歸屬期後取消或到期不被行使，則之前入賬於購股權儲備之數額轉入保留溢利。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及歸屬期為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前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條「以股本為基準之付款」之過渡期條款不確認為綜合收益表之開支。直至該購股權被行使時，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財務影響不予記錄。購股權之行使而導致額外之發行股份，以賬面值入股本，而行使價與賬面值之差額入股份溢價賬，失效或被取消之購股權將由購股權餘額登記取消。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稅項

稅項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收益表中所報淨溢利額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為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盈利相應稅基差額而確認之稅項，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可利用臨時時差扣稅之應課稅盈利時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開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時差既不影響稅務盈利亦不影響會計盈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債務乃按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臨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臨時差額對沖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對沖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作檢討，並在沒可能於會有足夠應課稅盈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在溢利或虧損中扣除或計入。惟倘遞延稅項直接在股本權益中扣除或計入股本權益之情況(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除外。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其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於交易日期當時之匯率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且按外幣列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有關之收入及開支項目及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重大波幅，則於此情況下，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均確認為股本權益之獨立部份(匯兌儲備)。有關換算差額於該項海外業務出售期間在損益表中確認。



4. 金融工具

4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財務工具包括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持作買賣投資，衍生金融工具、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款項，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下文載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i)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計息金融資產之利率變動而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由於此項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結餘均屬短期性質，因此利率之任何未來變動對本集團之業績將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ii) 現金流動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動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不同財務租約利率(財務租約之詳情參閱附註21)。此乃本集團政策以保持財務租約之浮動利率使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平值利率風險。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其持作買賣投資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管理層監察該等承受並定期地審閱該投資價值。

4. 金融工具(續)

4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倘對方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彼等之承擔，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財務資產而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金額反映。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各結算日，管理層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就應收賬款本集團並無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其他方及客戶。

因對方為良好信譽之銀行，所以，本集團承擔是有限之流動資金借貸風險。

由於投資成本由良好信譽評級銀行擔保及於到期全數收回故本集團持至到期日之投資是承擔有限之借貸風險。

流動現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現金風險下，就財務管理本集團運作及減輕對現金流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監察及維持視作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水平。

4b. 公平值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錄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5. 收益

收益乃指本集團已售出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總淨額，並扣除年內之退貨及貿易折扣，該等皆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其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	319,624	388,711	-	-	319,624	388,711
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	-	-	4,712	16,636	4,712	16,636
	<u>319,624</u>	<u>388,711</u>	<u>4,712</u>	<u>16,636</u>	<u>324,336</u>	<u>405,347</u>

6.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以管理為目標，本集團現時從事製造及銷售針織布料及色紗，並且提供漂染、定型及加工整理服務。本集團亦有參與製造及銷售成衣製品業務，此業務已於年內終止經營(附註25)。該等業務為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6. 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上述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已終止	對銷	綜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製造及銷售 針織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成衣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319,624	4,712	-	324,336
分類業務之間銷售	676	-	(676)	-
收益總額	<u>320,300</u>	<u>4,712</u>	<u>(676)</u>	<u>324,336</u>
業績				
分類業績	<u>(17,275)</u>	<u>(3,699)</u>		<u>(20,974)</u>
其他收入	4,394	532		4,926
未分配企業開支	(4,451)	(2,744)		(7,195)
借貸利息	(276)	-		(276)
除稅前虧損	<u>(17,608)</u>	<u>(5,911)</u>		<u>(23,519)</u>
稅項	1,963	-		1,963
本年度虧損	<u>(15,645)</u>	<u>(5,911)</u>		<u>(21,556)</u>

* 分類業務之間銷售之條件由集團內之公司決定及同意。



6. 分類資料(續)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已終止	對銷	綜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製造及銷售 針織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成衣產品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388,711	16,636	–	405,347
分類業務之間銷售	7,000	–	(7,000)	–
收益總額	395,711	16,636	(7,000)	405,347
業績				
分類業績	(11,194)	(4,693)		(15,887)
其他收入	2,976	127		3,10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275)	–		(4,275)
借貸利息	(758)	–		(758)
除稅前虧損	(13,251)	(4,566)		(17,817)
稅項	2,818	–		2,818
本年度虧損	(10,433)	(4,566)		(14,999)

* 分類業務之間銷售之條件由集團內之公司決定及同意。

6. 分類資料(續)

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已終止	綜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製造及銷售 針織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成衣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74,975	-	274,975
未可分配之企業資產			124,752
綜合資產總額			<u>399,727</u>
負債			
分類負債	32,117	-	32,117
未可分配之企業負債			6,641
綜合負債總額			<u>38,758</u>



6. 分類資料(續)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已終止	綜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製造及銷售 針織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成衣產品 千港元	
資本增加	7,398	422	7,8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504	344	23,84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803	-	803
存貨之減值	2,090	-	2,090

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已終止	綜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製造及銷售 針織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成衣產品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338,641	9,445	348,086
未可分配之企業資產			94,009
綜合資產總額			442,095
負債			
分類負債	49,613	1,889	51,502
未可分配之企業負債			11,019
綜合負債總額			62,521

6. 分類資料(續)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製造及銷售 針織布料及色紗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成衣製品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增加	5,614	1,054	6,66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4,586	668	25,254

地域分類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域市場(與貨品/服務來源地無關)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美國	22,901	25,994
中國包括香港	301,435	379,353
	324,336	405,347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經營之成衣業務收益為4,712,000港元該主要源自於中國(二零零六年:16,636,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分類資產及資本增加之賬面值位於中國包括香港。故並無集團分類資產及資本增加呈列。



7. 借貸利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款及信托收據及進口貸款	5	389
財務租賃承擔	271	369
	<u>276</u>	<u>758</u>

8. 所得稅撥回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i>持續經營業務</i>		
本年稅項：		
香港利得稅	(108)	—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利得稅	(49)	—
海外稅項	27	—
	<u>(130)</u>	—
遞延稅項(附註22)：		
本年	2,093	2,818
	<u>1,963</u>	<u>2,818</u>

兩年之香港利得稅是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0%之稅率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稅務虧損，故未就香港利得稅於該年作出任何撥備。

8. 所得稅撥回(續)

海外稅項是以有關司法權區當時之稅率計算。

年內稅項撥回與綜合收益表所示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23,519)</u>	<u>(17,817)</u>
按香港利得稅率17.5%計算之稅項	(4,116)	(3,11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3,327	239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65)	(47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97	1,095
動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32)	(170)
其他司法權區營運附屬公司按不同稅率繳稅之影響	(496)	(38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2	-
年內稅項撥回	<u>(1,963)</u>	<u>(2,818)</u>

有關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22。



9. 本年度虧損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471	32,950	2,381	4,415	34,852	37,36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78	935	—	12	778	947
員工成本總額	33,249	33,885	2,381	4,427	35,630	38,312
核數師酬金	912	900	—	—	912	9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504	24,586	344	668	23,848	25,254
預付租約租金之撥回	58	58	—	—	58	58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08,743	369,434	6,143	17,978	314,886	387,4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803	116	—	—	803	116
存貨之減值(計入銷售成本)	2,090	—	—	—	2,09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6	—	2,744	—	2,850	—
並已計入：						
銀行之利息收入	2,383	916	3	3	2,386	919
持至到期日投資之利息收入	311	294	—	—	311	294
持作買賣投資之						
公平值之變動盈餘	845	—	—	—	845	—
衍生金融工具之						
公平值之變動盈餘	728	—	—	—	7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餘	—	1,236	—	—	—	1,236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

已付或應付予八位(二零零六年：七位)董事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李萬程*	李美蓮*	李萬順*	馮智奇*	徐永賢**	蘇健華**	劉仲文**	李沛成**	總計
	先生	女士	先生	先生	先生	先生	先生	先生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費用	-	-	-	-	100	100	42	52	294
薪金及其他福利	850	1,110	1,236	778	-	-	-	-	3,9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6	-	12	-	-	-	-	40
總酬金	<u>862</u>	<u>1,126</u>	<u>1,236</u>	<u>790</u>	<u>100</u>	<u>100</u>	<u>42</u>	<u>52</u>	<u>4,308</u>

(附註)

二零零六年

	李萬程*	李美蓮*	李萬順*	馮智奇*	徐永賢**	蘇健華**	劉仲文**	總計
	先生	女士	先生	先生	先生	先生	先生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費用	-	-	-	-	100	100	100	300
薪金及其他福利	820	1,110	1,244	700	-	-	-	3,8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6	-	12	-	-	-	40
總酬金	<u>832</u>	<u>1,126</u>	<u>1,244</u>	<u>712</u>	<u>100</u>	<u>100</u>	<u>100</u>	<u>4,214</u>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劉仲文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辭任。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僱員

本集團之五位最高薪人士中四位(二零零六年：四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

其餘人士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656	656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12	12
	<u>668</u>	<u>668</u>

11.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21,556)</u>	<u>(14,662)</u>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84,573</u>	<u>388,573</u>

11. 每股虧損(續)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21,556)	(14,662)
減：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5,911	4,566
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15,645)</u>	<u>(10,096)</u>

所採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算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時所採用者相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1.5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1.2港仙)。所採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計算該等之每股基本虧損時所採用者相同。

因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公司股份之平均價，故並無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呈列。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械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原值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8,171	259,170	39,296	13,367	81	330,085
匯兌調整	-	2,487	101	88	-	2,676
添置	-	5,478	898	292	-	6,668
轉讓	-	81	-	-	(81)	-
出售	-	(4,007)	(412)	(2,310)	-	(6,729)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8,171	263,209	39,883	11,437	-	332,700
匯兌調整	-	6,484	177	208	-	6,869
添置	-	6,961	588	271	-	7,820
出售	-	(9,823)	(2,295)	(1,253)	-	(13,37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8,171	266,831	38,353	10,663	-	334,018
折舊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3,515	152,583	18,540	10,872	-	185,510
匯兌調整	-	1,081	60	67	-	1,208
年內撥備	364	17,383	5,806	1,701	-	25,254
出售時撇除	-	(4,004)	(201)	(2,233)	-	(6,438)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879	167,043	24,205	10,407	-	205,534
匯兌調整	-	3,196	170	177	-	3,543
年內撥備	364	17,335	5,223	926	-	23,848
出售時撇除	-	(5,118)	(444)	(1,164)	-	(6,726)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4,243	182,456	29,154	10,346	-	226,199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3,928	84,375	9,199	317	-	107,819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4,292	96,166	15,678	1,030	-	127,166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列項目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以直線法按下列年率作出折舊：

樓宇	租賃期或50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械	6-1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20%-30%

所有集團之樓宇均根據在香港及中國的中期租約持有。

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包括一項以財務租約持有之資產9,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401,000港元)。

13. 預付租約租金

本集團預付租約租金代表位於中國之租賃土地及以中期租約使用權持有，就報告而作出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042	2,100
流動資產	58	58
	<u>2,100</u>	<u>2,158</u>



14. 持至到期日投資

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至到期日之證券－非上市之債務證券

15,600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乃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該證券會在二零零九年到期，其本金及合約回報約首次發售價10%之利息回報已獲保證，有效實際利率約為1.9%。

證券之潛在回報與道瓊斯全球泰坦50指數及一籃子股票的表現連繫，視為有包含衍生成分而並不與該原債務合同緊密相關。於結算日包含衍生成分之公平值並不重要。

證券之公平值已參閱由銀行報價之市場價格。

15. 存貨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原料	60,936	74,042
在製品	42,507	58,420
成品	4,765	8,894
	<u>108,208</u>	<u>141,356</u>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給予客戶之信貸期由即付至120天不等，一般乃按個別客戶之財政實力而定。為了有效管理與應收賬款相關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均定期進行客戶信用評估。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中已包括應收賬款46,34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8,702,000港元)。

以下為於結算日期結算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0-60日	30,389	39,393
61-90日	7,401	11,785
91-120日	1,566	5,013
120日以上	6,984	12,511
	<u>46,340</u>	<u>68,702</u>

應收票據之賬齡為三個月內。

17.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獲得授予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向銀行抵押之存款。已抵押存款為4.295厘(2006：4.295厘)之年利率計算固定利息。

銀行結餘主要指銀行定期存款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現市場之利息率由3.50厘至4.75厘(2006：3.50厘至4.50厘)。



18. 持作買賣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包括：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875	—
於中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4,292	—
	<u>5,167</u>	<u>—</u>

該等證券投資的公平值是根據市場報價計算。

19.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外幣遠期合約	<u>1,203</u>	<u>(475)</u>	<u>—</u>	<u>—</u>

外幣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面值	到期日	匯率
合計總額 14,000,000 美元	範圍由二零零七年一月十四日至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按人民幣兌美元買入／售出

其公平值根據金融機構於結算日就類似工具提供之價格釐定。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中包括應付賬款16,91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4,080,000港元)。

以下為於結算日期結算之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0-60日	13,391	14,869
61-90日	1,664	2,751
90日以上	1,858	6,460
	<u>16,913</u>	<u>24,080</u>

應付票據之賬齡為三個月內。



21. 財務租約承擔

	最低租約費用		最低租約費用之現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財務租約承擔之到期日如下：				
一年內	2,408	3,346	2,336	3,085
逾一年但不多於兩年	134	2,404	134	2,334
逾兩年但不多於三年	-	134	-	133
	<u>2,542</u>	<u>5,884</u>		
減：未來融資費用	<u>(72)</u>	<u>(332)</u>		
租約承擔之現值	<u>2,470</u>	<u>5,552</u>	<u>2,470</u>	<u>5,552</u>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作流動 負債之款項			<u>(2,336)</u>	<u>(3,085)</u>
一年後到期之款額			<u>134</u>	<u>2,467</u>

本集團之政策為按融資租約租售其若干廠房及設備。平均租約期為三年。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實際借貸年利率為6.75厘（二零零六年：6.19厘）。所有租約均有固定還款及並無就或有租金費用作出任何安排。

本集團之財務租約承擔以出租人收取出租資產作為抵押。

22.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已確認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8,426)	3,515	(4,911)
綜合損益表計入	<u>2,083</u>	<u>735</u>	<u>2,818</u>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6,343)	4,250	(2,093)
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u>2,523</u>	<u>(430)</u>	<u>2,093</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u><u>(3,820)</u></u>	<u><u>3,820</u></u>	<u><u>-</u></u>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用之稅務虧損為24,94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5,696,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之盈利。於其虧損中21,82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4,286,000港元)為已確認之遞延稅務資產。由於不能估計未來之盈利流，有關餘下之3,11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410,000港元)之稅務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沒有確認。所有稅務虧損均可無限期結轉。



23.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購回之股份	388,573,200 (4,810,000)	38,857 (48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83,763,200	38,376

24.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公司採納現時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吸引、挽留及推動具才幹之僱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人員、顧問、專家顧問或董事會不時認為根據其表現及／或服務年期，或根據其工作經驗，行業之知識及其他有關因素而被視為本集團之寶貴資源而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有貢獻之其他人士（「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使參與者致力為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努力。計劃將有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根據計劃，董事會可授出購股權給參與者，認購價為下列最高者：(i) 股份在要約日期（必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及(ii) 股份在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之面值，但認購股之總數不超過38,664,000股，即採納該計劃日已發行股份10%。

24.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因全面行使已授予各參與者之已行使及／或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予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有關類別證券於任何12個月期間之已發行數目1%。

購股權將於本公司於21天內接獲經承授人簽署之函件複本(包括購股權之接納回覆)，連同支付予本公司作為獲授購股權代價之1.00港元後，才作為已獲接納及生效。

公司僱員所持公司購股權之詳情及變動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失效/取消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到期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I. 董事								
李美蓮女士	二零零三年 九月十七日	二零零三年 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零六年 九月十六日	1.62	1,500,000	-	1,500,000	(1,500,000)	-
馮智奇先生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一日	0.51	1,933,200	-	1,933,200	-	1,933,200
				<u>3,433,200</u>	<u>-</u>	<u>3,433,200</u>	<u>(1,500,000)</u>	<u>1,933,200</u>
II. 僱員總計	二零零三年 八月十八日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1.67	3,250,000	(3,250,000)	-	-	-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二日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一日	0.51	15,465,600	(3,866,400)	11,599,200	-	11,599,200
				<u>18,715,600</u>	<u>(7,116,400)</u>	<u>11,599,200</u>	<u>-</u>	<u>11,599,200</u>
				<u>22,148,800</u>	<u>(7,116,400)</u>	<u>15,032,400</u>	<u>(1,500,000)</u>	<u>13,532,400</u>



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於年內決議終止其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之業務，因該業務表現不佳及持續虧損。

製造及銷售成衣產品業務之業績已計入在本年度綜合收益表，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出售收益	4,712	16,636
銷售成本	(6,143)	(17,978)
其他收入	532	127
分銷費用	(38)	(31)
行政費用	(4,974)	(3,320)
	<u> </u>	<u> </u>
本年度虧損	<u>(5,911)</u>	<u>(4,566)</u>

於年內，本集團淨經營現金流出涉及之相關成衣經營有3,21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流入702,000港元)及涉及之相關投資活動獲得1,70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流出700,000港元)。

2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內，本集團就購置資產新訂立融資租賃合約，而在租賃開始時，該等資產之資本總值約為2,200,000港元。

27.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樓宇之賬面總額為2,24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308,000港元)，持至到期日投資7,8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800,000港元)及銀行存款4,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0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本集團獲批之一般銀行融資。

28.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承擔，已訂約但 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u>1,216</u>	<u>266</u>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承擔已授權但未訂約	<u>-</u>	<u>5,500</u>

29.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須於根據樓宇之經營租約支付之最低租金約為1,79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553,000港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須於根據有關租用物業之不可取消經營租約之最低承擔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978	1,457
第二年開始但不超過五年	6,539	1,625
超過五年	<u>13,776</u>	<u>2,346</u>
	<u>22,293</u>	<u>5,428</u>

經營租約付款是指集團對其若干辦公物業、廠房所付之租金，辦公物業之租約為固定租金，平均是1至2年。廠房之租約平均是20年，每年租金於頭十年期為固定租金及其後每十年上調10%。根據租約之終止通知期為三至四個月。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規則指定之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並無沒收之供款可以扣減未來數年之應付供款。

獲中國公司僱用之僱員參加中國政府運作受國家管轄之退休福利計劃。中國公司須按僱員薪酬若干百分比對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支付該等福利費用。本集團於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據此作出所需供款。

31. 關連人士披露

除已付本公司董事之薪酬外，(已界定為本集團之關鍵管理人員。)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3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與英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兩份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以發行價每份0.10港元，發行合計38,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之認購價為每股1.06港元，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已披露之公告。

33. 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84,948	84,948
流動資產		246,085	247,330
流動負債		697	759
流動資產淨值		245,388	246,571
資金來源		330,336	331,519
股本		38,376	38,857
儲備	(i)	291,960	292,662
		330,336	331,519

附註：

(i)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130,452	153,400	8,878	292,730
上年度虧損	—	—	(68)	(68)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30,452	153,400	8,810	292,662
本年度虧損	—	—	(31)	(31)
購回之股份	(671)	—	—	(67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29,781	153,400	8,779	291,960

公司繳入盈餘指於集團重組時，附屬公司之綜合股東資金與本公司為收購而發行之股份面值間之差額，並已減去用作發行紅股之部份及加入於二零零一年度之股本削減產生之盈餘。



34.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附註c)	註冊成立或 登記/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比例 (附註a)	主要業務
東莞佳民製衣 有限公司(「佳民」)	中國	15,000,000港元 (附註c)	100%	成衣製造
Gold Sleev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50,000美元	100%	成衣貿易
廣興針織貿易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元	100%	製造及銷售 針織布匹及染紗
廣大染業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0 港元	100%	暫無營業
佛山市南海鹵星染整廠 有限公司(「恆星」) (附註b)	中國	139,764,000 港元 (附註b)	100%	提供漂染，定型及 加工整理服務
Real Connect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Sinoplex Limited (“Sinoplex”)	英屬處女群島	75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廣力進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港元	100%	提供行政管理服務
Sano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Company Limited	澳門	1,000,000元 澳門幣	100%	銷售針織布及染色紗
Sano Trading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Wincast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Winscop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KHI Trading Limited	美國	1,000美元	100%	銷售針織布及染色紗
Allwealth Pacific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00美元	100%	提供漂染，定型及 加工整理服務

34.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註：

- a. 本公司直接持有 Sinoplex 之權益。上列一切權益均為間接持有。
- b. 本集團已核實之出資數額約為 122,844,000 港元。
- c. 除恒星和佳民為於中國之外資全資擁有企業外，其他公司為根據有關不同司法權區註冊之有限公司。

於結算日或年內任何時間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借貸股本。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 之業務收益	353,326	540,167	528,327	405,347	324,336
除稅前溢利(虧損)	23,179	35,158	3,554	(17,817)	(23,519)
稅項	(999)	(1,621)	(551)	2,818	1,963
該年度溢利(虧損)	22,180	33,537	3,003	(14,999)	(21,556)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2,180	33,629	1,300	(14,662)	(21,556)
少數股東權益	-	(92)	1,703	(337)	-
	22,180	33,537	3,003	(14,999)	(21,556)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455,952	500,237	473,107	442,095	399,727
負債總額	(76,154)	(104,931)	(79,595)	(62,521)	(38,758)
	379,798	395,306	393,512	379,574	360,969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79,798	391,875	393,175	379,574	360,969
少數股東權益	-	3,431	337	-	-
	379,798	395,306	393,512	379,574	360,969

附註：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計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集團之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過往四年之業績和對集團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和負債概要並無重大影響。